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文件

江海卫〔2021〕33号

关于下拨 2021 年第一批区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的通知

区人民医院、区中西医结合医院：

为做好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，根据区级财政预算安排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拨各单位 2021 年第一批区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，用于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。请各单位发挥公共卫生科职责，统筹各片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工作，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同时，请合理使用财政专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21 年第一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分配表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1 年 3 月 3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2021 年第一批区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分配表

下拨单位		分配金额（万元）
区人民医院	外海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157.47
	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125.47
区中西医结合医院	礼乐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117.06
	合计	400